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第四屆第四次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期：112 年 9 月 14 日

時間：14:00-15:20

地點：總公司 104 會議室

主席：吳鴻淵

會議記錄：許修鴻

出席人員(簽到表詳如附件)

資方代表：吳資深經理鴻淵、邱經理垠慶、劉副理博欽、許專案主任修鴻

勞方代表：高理事長維龍、林理事軒光、劉北區代表育鑫

一、主席致詞

略。

二、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略。

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報告

(一) 對雇主擬訂之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

本次無討論事項。

(二) 協調、建議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執行進度報告。

(三) 審議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全台應建置未建置急救人員之門市，將於本(112)年度 10 月暨 11 月分區辦理訓練事宜。

(四) 審議作業環境監測計畫、監測結果及採行措施

總公司二氧化碳作業環境監測已委託大同環境檢驗測定研究中心辦理，訂於 112 年 9 月 21 日實施。

(五) 審議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事項

本次無討論事項。

(六) 審議各項安全衛生提案

本次無討論事項。

(七) 審議事業單位自動檢查及安全衛生稽核事項

表 1-全台門市巡檢概況

	北區	桃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門市數量	98	72	72	73	19
巡檢間數					
截至2022年底 完成家數	12	7	10	8	3
2023Q2	4	0	4	0	0
剩餘店數	82	65	58	65	16
完成率	16.32%	9.72%	19.44%	10.96%	15.79%
整體完成率	14.37%				

本次巡檢共計 4 間門市，常見缺失狀況如下

- (1) 滅火器壓力異常。
- (2) 配電設備前方堆放雜物。
- (3) 配電盤無箱門或中隔板。
- (4) 配電箱未使用時未關閉。
- (5) 配電室堆放與電器無關之用品。
- (6) 招牌燈之迴路未裝設漏電斷路器。
- (7) 工作通道未保留 1 公尺以上之通行寬度。
- (8) 緊急避難設施(消防栓、滅火器、緊急逃生出口等)堆放雜物。

(八) 審議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危害之預防措施

本次無討論事項。

(九) 審議職業災害調查報告

本(112)年度 6 至 8 月災害案件共計 12 件，其中 3 件屬職安法之職業災害，1 件為公路交通事故，另 2 件為墜落，惟皆未達職安法所稱之重大職業災害。

(十) 考核現場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本次無討論事項。

(十一) 審議承攬業務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本次無討論事項。

(十二) 其他有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本次無討論事項。

四、討論事項

議題一、有關事業單位發生職業災害後，未見有會同勞工代表實施調查，做成報告及記錄。（高委員維龍提案）

提案說明：

- 一、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7 條規定辦理。
- 二、111 年桃區門市發生職業災害事件。
- 三、111 年北區門市發生職場不法侵害事件。

職安室說明：公司現行災害簽核皆有會同勞工代表實施，並做成紀錄，其勞工代表為葉副理雲鈞，故尚符合法規規定，惟若工會方有更適合或更適當的勞工代表人選可以提供給職安室，以利後續簽核系統調整。

決議：依職安室說明辦理。

議題二、門市倉庫問題反映（林理事軒光提案）

提案說明：近日夏天高溫不斷，門市後場及倉庫多屬鐵皮屋，動輒體感溫度破 40 度，建議增設排風裝置，以調節倉庫溫度，預防門市人員中暑，發生職災等問題。

工務部說明：現行對於排風扇等安裝需求，已有相關申請流程存在，惟需要門市主動提出申請，故將加強宣導予以門市周知；另若後勤單位有發現倉庫作業有使同仁有中暑或發生災害之虞，亦會個案介入協助改善。

決議：依工務部說明辦理。

議題三、職場霸凌相關問題建議（林理事軒光提案）

提案說明：

- 一、職場霸凌相關宣導已一個多月，但中區門市一樣疑似發生霸凌事件，代表我們門市及一級主管宣導還是有不足的地方，代表當事人不熟悉申訴管道～只能透過爆料管道抒發，建議還是要在主管會議加強宣導～避免此類事情不斷發生。
- 二、建議公司比照職場性騷擾，把職場霸凌防治，相關申訴管道一樣放在「重大訊息公佈欄」，讓所有同仁知悉相關申訴管道。

職安室說明：至上次安委會會議後，已進行 5 次不法侵害之宣導。有關委員提集中區疑似有霸凌案件，截至本次會議前尚未接獲相關申訴案件。至於申訴管道放於「重大訊息公佈欄」一事，涉及層面廣泛，尚需研議。

決議：依職安室說明辦理。

議題四、新工務系統建議事由（林理事軒光提案）

提案說明：

- 一、新工務系統上線後，基層門市人員不會使用～雖有發教學 mail，但仍很多門市人員不會使用也常發生申請物品不到，也不知如何查詢？？以致發生修繕門市

冷氣拖了 3 個月，還無法完修?? 造成門市人員須忍受 3 個月沒冷氣，如果導致門市人員中暑，這可能會有職安相關的疑慮

二、建議討論是否可以簡化主管簽核流程，或是可以增設急件案件處理，遇到比較會影響門市營運的修繕，優先用急件處理。

職安室說明：經了解本案已於 112 年 9 月 12 日之勞資會議討論過，建議依勞資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依職安室說明辦理。

五、臨時動議

動議一、有關性騷擾與職場暴力宣導資料一案（劉委員育鑫提案）

提案說明：建議霸凌與性騷擾之宣導可簡要濃縮成一張，使同仁可以了解並清楚申訴管道。

職安室說明：將與行銷單位研擬相關文宣製作，規劃以一頁式方式呈現性騷擾與職場霸凌，使門市可以列印後貼在門市休息室或後場，以使同仁周知。

決議：依職安室說明辦理。

六、散會

112 年第四屆安全衛生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簽到單

- 一、會議時間：112 年 9 月 14 日 (星期四) 下午 2 時 0 分
- 二、會議地點：總公司 104 會議室
- 三、主持人：吳資深經理鴻淵
- 四、出席人員：

代表	姓名	職稱	簽名
資方	吳鴻淵	資深經理	吳鴻淵
資方	邱垠慶	經理	邱垠慶
資方	劉博欽	副理	劉博欽
資方	許修鴻	專案主任	許修鴻
勞方	高維龍	理事長	高維龍
勞方	劉育鑫	委員	劉育鑫
勞方	林軒光	委員	林軒光

列席人員：